

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

黄院学资〔2019〕5号

关于开展2018-2019学年“诚信之星”、 “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全校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诚信教育，增强学生诚信意识，深入挖掘和宣传大学生先进典型，集中展现我校大学生的“自立、自强、诚信、感恩”的优良品质，在全校范围营造健康、文明、向上的校园氛围，推动我校校园文化建设，决定开展“诚信之星”、“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宗旨

弘扬“诚信立人、自强立志、感恩立德”精神，培育广大学

生的“自立、自强、诚信、感恩”意识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年5月10日至2019年5月31日

三、承办单位

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

四、评选对象

“诚信之星”参评对象为我校全日制在校生，“自强之星”参评对象为我校全日制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五、评选条件及标准

1. 诚信之星：思想端正、尊敬师长、诚实守信、学习刻苦，无拖欠学费、违反校规校纪等不良记录，具有优良的诚信品质和道德素质，具有突出的诚信、感恩相关事迹。

2. 自强之星：思想端正、尊敬师长、自强不息、热爱集体，无拖欠学费、违反校规校纪等不良记录，面对贫困、疾患、残障、自然灾害等各种艰难境遇或挫折，能够自信乐观、积极应对，具有突出的自立自强相关事迹。

六、评选活动方法和步骤

1. 活动宣传阶段（5月10日—5月20日）。各学院充分利用各种途径，广泛宣传，营造诚信、自强、健康向上的氛围。

2. 初评阶段（5月21日—5月23日）。各学院可采取演讲、

征文等形式自行组织本学院初评工作，整理好本学院参评学生的材料，按照本学院学生人数的 1‰的比例（四舍五入取整，最少各推荐 1 名）评选出“诚信之星”和“自强之星”，报送至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参加全校评选。

3. 终评展示（5 月 24 日—5 月 31 日）。参评学生个人事迹将在多媒体平台进行宣传、投票，并组织评选。最终评选出“诚信之星”和“自强之星”各若干名。

4. 表彰宣传。对评选出的“诚信之星”、“自强之星”将颁发荣誉证书。事迹材料将通过宣传画册、校园网、微信平台等形式向全校广大师生宣传报道。

七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认真落实。“诚信之星”、“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是学校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采取的有效举措，对进一步推动校园文化建设、促进资助育人成效、营造积极向上的育人环境具有重要意义，各学院要高度重视、广泛动员、认真落实。

（二）做好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学院要发现和塑造学生中的先进典型，创新宣传工作方法，紧紧围绕活动目标，加大宣传力度，以点带面，以媒体、网络、活动为载体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深层次开展宣传活动，提升广大学生对活动的知晓率、参与率。

（三）精心组织，扎实推进。各学院结合实际，开展评选，

严格按照要求审查材料，精心组织评选，在活动的扎实开展中提升资助育人成效，确保身边的榜样对在校学生的正面引导作用，确保活动对广大学生的教育意义。

八、几点说明

1. 参评者个人事迹材料主要介绍本人在“诚信立人、自强立志、感恩立德”方面的经历和事迹。如本学院曾进行过宣传报道，请附学院宣传材料网页截图。

2. 学生参评材料于5月23日前报送至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，报送地点：SY5318，联系人：师军良。

3. 各学院要认真审核参评人员事迹材料的客观真实性。一经发现造假，则取消相关人员本年度评优评先资格。

4. 各学院在进行宣传、组织活动的过程中做好记录，活动结束后将开展情况一并报送至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。

附件：黄河水院“诚信之星”、“自强之星”自（推）荐表



附件

黄河水院“_____之星”自(推)荐表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
| 姓名 | | 性别 | | 民族 | | 照 片 |
| 出生 年月 | | 学院 | | 班级 | | |
| 政治 面貌 | | 联系 电话 | | | | |
| 身份 证号 | | | | 困难等级 (与助学金评定 结论一致) | | |
| 事迹 简介 | (可附页) | | | | | |
| 推荐 学院 意见 | 签字: _____ (学院党总支公章)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“诚信之星、自强之星”参评人员事迹简介

XXX 事迹简介

正文（500-1000 字）

.....

.....。